

## 第一課 「誰是兇手」

### 學習目標：

1. 學生能運用邏輯去分析問題。
2. 學生能有條理地表達自己的想法及論證。

~~~~~

案發地點：李教授家中

時間：12月19日 7:30 p.m. 【預祝聖誕晚宴】

人物：許教授及許太、李教授及李太、賴教授及賴太、莫教授

案發經過：

1. 他們7人相約一同到李教授家參加預祝聖誕節晚會。
2. 晚會進行期間，莫教授接到來電，於是到李教授的書房通電話。
3. 晚會完結，各人離開李家。
4. 李教授到書房，發現莫教授被人槍殺。
5. 李教授立即報警，警察很快到達現場，與李教授錄取口供。

錄取口供的過程如下：

警察(警)：誰發現的？

李教授(李)：是我。

警：當時發生什麼事情？

李：晚宴中段，莫教授接到來電。他到我家的書房通電話，之後再沒有見過他，我以為他有要事，已先行離去。

警：有人看見他離開嗎？

李：不清楚，不過我看他通電話時，神情凝重，以為他有急事。

警：你是怎樣發現他？

李：當所有客人離開後，我走到書房，就看見他伏在地上，身上流很多血，而手中還拿著電話。

警：客人是否在同一時間離開嗎？

李：是，因我和太太與離開的客人握手道別後，他們才離去。還有我正在進行文化習慣研究，曾詢問了他們與各人握手的次數，發覺他們的答案都不同。

警：你記得各人怎樣回答嗎？

李：我很容易心不在焉，已記不清楚，我只記得我和太太各與客人握手 2 次。

警：還有別的事情嗎？

李：沒有其他特別事情。

警：你聽到槍聲嗎？

李：當時，我們在聊天，各人興高采烈、聲浪很大，根本聽不到其他聲音。

警方想到開槍的人手上一定殘留火藥，於是檢測各人的手，發現李太太、賴太及許太的手沾有火藥的痕跡，警方估計兇手透過握手將火藥傳開。

憑著以上的線索，各位神探快快幫手找出兇手！

=====

1. 先找出破案線索，可在文中圈出或寫在下面。

2. 根據以上資料，我們有什麼假設？想想用什麼方法解決問題。

3. 根據你的假設，寫出或用圖示找出兇手。(如書寫位置不足，可轉後頁書寫。)

延伸問題：如問題中人數由 6 人變成 8 人，能找出兇手嗎？如可以，如何找；如不可以，問題要如何修改才能找出兇手？(答案寫在附加紙上)

附頁



